

证券代码：873308

证券简称：新翔星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东新翔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 129 号中区一座 1601 室公司办公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3 月 30 日 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霍浩均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对 2022 年度的工作做了总结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2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分析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发展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摘要》的议案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1、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2、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

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运营情况和 2023 年度的计划，编制了 2023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现提议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原监事霍浩均先生的辞职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及公司的需要，监事会拟提名李毅强先生担任公司新任监事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相同。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，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能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新翔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11 日